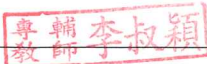


桃園市龍山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輔導室	申請人	李叔穎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16 日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姓名：王裕仁心理師 服務單位：遊心居心理諮商所 連絡電話：0955547216 個人學經歷：學諮中心特約督導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五條或第二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1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114年10月13日起115年01月23日： 1. 小團體課每周一早上 8:00-9:00，12:20-13:20(16 堂課) 2. 個別諮商課:12 小時。		
課程大綱	114學年上學期： 1. 高年級人際自我成長團體 8 堂課 2. 中年級人際自我成長團體 8 堂課 3. 個別心理諮商 12 小時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		
教材內容簡介	情緒與人際關係相關桌遊、牌卡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 通過。 ☐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  (簽章)

桃園市龍山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教務處/402	申請人	朱歲慈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114年9月11日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新竹生活美學館講師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五條或第二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1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114.10.28下午1:10~2:40		
課程大綱	1. 導讀繪本集 2. 創作活動(例如繪畫、拼貼等)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		
教材內容簡介	《話畫看·心畫家》多元母語繪本創作集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 通過。 ☐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 朱歲慈 (簽章)

桃園市龍山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輔導室	申請人	蔡碧真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9 日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姓名：李詩璇 服務單位： 連絡電話：0976-220130 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 個人學經歷：朝陽科技大學-應用外文系 畢業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五條或第二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 1 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114 年 11 月 13 日 11:20~12:00，對象：三年級各班。		
課程大綱	幫助學生了解食物浪費造成的生態環保問題 因著碳排放促使極端氣候加劇，藉由講座引導學生反思如何在生活中落實惜食減碳，也體悟飢餓、貧窮問題對弱勢族群的嚴重影響，並認識食物銀行的角色與重要性。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		
教材內容簡介	協會製作之「食惜生」簡報，如何具體節能減碳，帶出惜食、分享、永續等觀念 藉由現況數據分析，引導學生反思、瞭解地球現況、比較自身資源充足，帶出弱勢關懷行動、解決方案構思。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 通過。 ☐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 蔡碧真 (簽章)

桃園市龍山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輔導室	申請人	蔡碧真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11 日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姓名：涂語謙 服務單位： 連絡電話：4276512#104 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個人學經歷：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五條或第二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 1 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114 年 11 月 27 日 10:30~11:10，對象：四年級		
課程大綱	燒燙傷防治及臉部平權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		
教材內容簡介	分享燒燙傷對身心影響，希望對學生能發揮警示效果，並且學習如何和燒燙傷人士相處，並建立臉部平權觀念，達成互相尊重。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 通過。 ☐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 蔡碧真 (簽章)

桃園市龍山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一年級	申請人	杜珮宜老師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3 日 23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姓名：周家弘 服務單位：翰林 連絡電話：0975192297 個人學經歷：大學畢業，目前服務 龍山國小，協辦許多教學活動。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五條或第二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1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2025.01.13 8:40-11:10		
課程大綱	食農教育:介紹甘蔗的種植及製糖過程，自製健康減糖棉花糖。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 <u>糖、棉花糖機</u>		
教材內容簡介	一節課2個班級，介紹甘蔗的種植及製糖過程、棉花糖的做法，並讓學生實際操作。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 通過。 ☐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 杜珮宜 (簽章)

桃園市龍山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五年二班	申請人	湯玉琴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u>114</u> 年 <u>9</u> 月 <u>15</u> 日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姓名： <u>古成權</u> 服務單位： <u>康軒文教事業</u> 連絡電話： <u>0919916701</u> 個人學經歷： <u>業務副理</u>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五條或第二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1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u>115年1月15日2至3節課於B1桌球室舉行活動。</u>		
課程大綱	<u>結合自然領域科學活動，讓孩子觀察。</u>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 <u>科學器具用品</u>		
教材內容簡介	<u>四個科學問卡，與自然科學相關(風、熱對流) 讓5年級孩子骨髓高熱，從遊戲中瞭解原理。</u>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 通過。 ☐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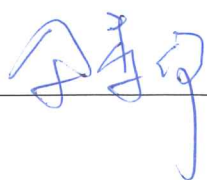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_____ (簽章)

桃園市龍山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三年級	申請人	余季倫老師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9 日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姓名：周家弘 服務單位：翰林 連絡電話：0975192297 個人學經歷：大學畢業，目前服務龍山國小，協辦許多教學活動。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 1 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2026.1.19 8:40-11:50		
課程大綱	1. 認識擂茶的文化背景與歷史意義 2. 瞭解擂茶的食材與健康價值 3. 學習擂茶的製作流程，親身體驗擂茶製作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		
教材內容簡介	一節課 2 個班級，使用擂鉢與擂棒研磨食材，加入熱水沖泡與攪拌，混合配料（米香、蔬菜、豆類等）。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 通過。 ☐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  (簽章)

桃園市龍山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三年級	申請人	余季倫老師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2 日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姓名：周家弘 服務單位：翰林 連絡電話：0975192297 個人學經歷：大學畢業，目前服務龍山國小，協辦許多教學活動。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 1 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2026.1.22 8:40-11:50		
課程大綱	食育教學，讓學生了解農民的辛苦，並知道平常吃的爆米花的原理是玉米加熱後產生的改變。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乾冰、果汁		
教材內容簡介	一節課 2 個班級，介紹玉米生長過程、實際操作爆米花的製作。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 通過。 ☐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 余季倫 (簽章)

桃園市龍山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 申請表

申請處室/班級	4年2班	申請人	王靜惠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23 日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	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講師		
協助教學或活動人士資格	☐ 無「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無「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或受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五條或第二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 ☐ 無「曾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無「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同條第三項之情形者」 (曾犯任何1項，學校不得進用或運用)		
協助教學或活動時間	114年12月8日下午第1至第2節		
課程大綱	弘道福利老人基金會-彭祖體驗課程 1. 介紹老化過程 2. 實際體驗：輔具的使用		
教材形式	☐ 教學計畫書、 ☐ 教學簡報、 ☐ 印刷品、 ☐ 影音光碟、 ☐ 其他於課程或活動中使用之教學資料，請說明：		
教材內容簡介	彭祖體驗： 各種高齡體驗裝備，如：老化眼鏡、音阻耳罩、負重背心、駝背背帶、手腕和腳踝負重、拐杖等		
申請結果 (由學校填寫)	☐ 通過。 ☐ 修正後再審(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出修正資料)。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備註：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本校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並依相關法令處理。

申請人： 王靜惠 (簽章)